

证券代码：000928

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2024-15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4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2月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鹏程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董事赵恕昆、刘安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7）。

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陆鹏程、赵恕昆、刘安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文化、着力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大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股东回报长效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主动提升投资者回报，公司拟定了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与中钢物业签署《中钢国际广场租赁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钢设备有限公司与中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中钢国际广场租赁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中钢物业签署<中钢国际广场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9）。

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陆鹏程、赵恕昆、刘安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0日